



病因症狀

好發年齡

45-69 歲之間，乳癌已高居女性第一好發癌症。

隨著生活水平的提高，生活型態及飲食習慣西化改變，台灣乳癌好發年齡有年輕化跡象，依據國健局資料顯示，我國乳癌好發年齡，比歐美國家年輕約 10 歲左右。

病 因

內分泌因素(晚停經、月經早來、沒有生育、長期夜班等)、飲食習慣，甚至輻射線和基因遺傳等，都是乳癌可能的風險因子。

◆ 有乳癌危險因子族群包括：

高危險群	一側乳房得過乳癌。 特殊家族史(停經前得過兩側乳癌)。 乳房切片有不正常細胞增生現象。
次高危險群	母親或姐妹得過乳癌。 乳房大量照射輻射線。 未曾生育者。 停經後肥胖。 卵巢癌及子宮內膜癌患者。
略高危險群	中量飲酒。 初經在 12 歲以前。 停經在 55 歲以後。

症 狀

乳癌的症狀包含無痛性的乳房腫塊、乳頭凹陷、乳頭有異樣分泌物(特別是帶血分泌物)、乳房外型改變(局部凹陷或突出)、乳房皮膚有橘皮樣變化或紅腫或潰爛、及腫大的腋下淋巴結等。

如發現有以上任何症狀，應儘快到一般外科或乳房外科門診看診。